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季度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并一致同意本季度报告。

1.3 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徐井宏先生、总裁齐联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郑允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	2,078,939,543.15	2,030,298,228.12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89,804,379.59	793,368,688.01	-0.45%	
股本	206,080,000	206,08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33	3.850	-0.45%	
项目	2011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1,275,802,355.89	10.00%	3,644,404,043.75	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73,887.89	21.48%	33,335,034.49	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3,339,744.01	-46.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0.21	-46.09%
基本每股收益	0.102	21.48%	0.162	22.15%
稀释每股收益	0.102	21.48%	0.162	2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0%	0.346%	4.177%	0.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0%	2.145%	3.421%	2.392%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637,763.4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772.00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99.41
所得税影响额	-1,205,54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96,441.33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34,954.2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134 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种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65,165,546	人民币普通股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11,580,86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83,423	人民币普通股
杨光	8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 - 交行 -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可转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9,93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景山	5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桂珍	4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程忆春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罗兴杰	376,4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元)	增减比例
预付款项	89,599,792.07	50,072,538.46	78.94%
其他应收款	133,696,879.08	85,067,456.50	57.17%
长期股权投资	327,831,781.40	250,912,206.05	30.66%
投资性房地产	271,904,054.86	407,594,750.85	-33.29%
固定资产	30,631,785.44	45,864,044.84	-33.21%
在建工程	42,905,325.10	22,259,329.63	92.75%
无形资产	48,971,066.70	81,280,464.39	-39.75%
长期待摊费用	8,333,514.97	0.00	100%
其他应付款	85,243,224.60	45,242,912.11	88.41%
项目	2011 年 1 - 9 月 (元)	2010 年 1 - 9 月 (元)	增减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11,538,767.63	4,995,861.71	130.97%
所得税费用	6,827,019.81	3,511,828.72	9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39,744.01	-29,665,958.39	-4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51,268.59	-47,680,976.36	29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542.60	66,687,094.31	-98.02%

变动原因说明：

(1) 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数码有限公司业务增长和本公司子公司紫光软件(无锡)集团有限公司预付账款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子公司睿盈硅谷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而增加应收转让款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4) 投资性房地产比年初减少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子公司睿盈硅谷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本期不再合并该公司所致。

(5) 固定资产比年初减少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子公司北京裕元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不再合并该公司所致。

(6) 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唐山海港新格瑞能源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7) 无形资产比年初减少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子公司北京裕元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不再合并该公司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紫光信息港有限公司因预收房屋租金而预缴的税金所致。

(9) 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紫光信息港有限公司收取房屋租赁押金和增加应付工程款所致。

(10) 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参股公司发生亏损和本公司子公司紫光软件(无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紫光信息港有限公司缴税增加所致。

(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现金流减少所致。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紫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子公司睿盈硅谷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裕元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回款所致。

(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主要是银行贷款的增量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不适用

3.2.4 其他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600582	天地科技	1,200,000.00	0.32%	60,766,400.00	326,000.00	-20,040,850.00
合计		1,200,000.00	--	60,766,400.00	326,000.00	-20,040,850.00

3.5.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中关村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9,552,782.00	13,062,082	15.02%	13,823,375.45	1,179,456.53	1,145,674.50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64,560.00	8,855,760	14.66%	39,259,891.82	2,188,795.81	2,176,484.93
合计	57,117,342.00	21,917,842	--	53,083,267.27	3,368,252.34	3,322,159.43

3.5.4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不适用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不适用

董事长：徐井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0 月 31 日